关于成立广东农垦大坪农场有限公司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工作协调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村（居）委会：

根据《关于印发<关于建立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意见>》（普妇〔2021〕11号）文件精神，为有效预防和化解婚姻家庭矛盾纠纷，维护家庭稳定，促进社会和谐，进一步发挥妇联组织调处婚姻家庭纠纷的专业优势，场妇联、场综治办、场司法所决定成立广东农垦大坪农场有限公司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工作协调领导小组，人员如下：

组 长：邓建生 党委副书记

副组长：吴美玲 妇联副主席

成 员：钟文纵（党政综合办公室）、郑单煌（纪委办公室）、温志平（司法所）、官剑恒（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官李耍（公共服务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钟春兰（司法所）、杨秋霞（司法所）、王桂枝（司法所）、场妇联执委、各村（社区）妇联主席。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吴美玲同志兼任，成员从各相关部门抽调。

广东农垦大坪农场有限公司